保安服務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實體保安及科技支援」職能範疇

名稱	管理按設計而安裝保安控制中心
編號	107672L4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機構內負責管理實體保安及技術支援的管理層保安人員。它包括了管理根據設計計劃及批准的預算和時間表而安裝保安控制中心的能力。
級別	4
學分	2
能力	表現要求 1. 對安裝保安控制中心須具備的知識:
	 擁有能清晰準確記錄資料及活動的文書技巧 2. 管理按設計而安裝保安控制中心 能夠: 與設施管理 / 物業服務部門合作制定項目計劃,管理保安控制中心的安裝
	 取得管理層批准安裝計劃,工作範圍,及外判和預算審批權等 具體說明功能,技術和操作等方面的要求 與設施管理/物業服務部門在過程中合作,選擇建設實體環境及基礎設施的服務供應商 與設施管理/物業服務部門在過程中合作,選擇供應及安裝保安設施,系統和設備的服務供應商 監控保安設施,系統和設備的設計,安裝和改動控制 監控保安設施,系統和設備的測試及運行 協調制定保安設施,系統和設備等的操作程序和指引 向管理層及其他持份者定期滙報工程進度直至項目完成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
	管理保安設施、系統和設備的安裝、以在批准的預算和時間內完成;及提供實體環境、確保其系統和設施以有效率及效用的方式進行、並促進實體保安的運作。
備註	